

文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2022年8月31日

文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目 录

	页 次
一、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 - 2
二、 文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3 - 20



Ernst & Young Hua Ming LLP
Level 17, Ernst & Young Tower
Oriental Plaza, 1 East Chang An Avenu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China 100738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
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
邮政编码: 100738

Tel 电话: +86 10 5815 3000
Fax 传真: +86 10 8518 8298
ey.com

文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安永华明（2022）专字第61566523_B07号
文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文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文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2年8月31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进行了鉴证。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编制上述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文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独立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上述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抽查、核对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文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上述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编制，如实反映了截至2022年8月31日止文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仅供文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申请非公开发行股票使用；未经本所书面同意，不得作其他用途使用。

文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2）专字第61566523_B07号
文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页无正文）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 飞



中国注册会计师：仰 君

中国 北京

2022年10月25日

文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文灿压铸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8]573号）核准，文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广东文灿压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于发行完成后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文灿压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865号）核准，本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并于发行完成后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根据《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本公司对截至2022年8月31日的上述两笔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资金募集情况

（一）2018年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本公司已于2018年4月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A股5,500万股，面值为每股人民币1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5.26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839,300,000.00元，扣除相关的发行费用人民币50,371,306.64元，实际募集资金人民币788,928,693.36元。

截至2018年4月20日，上述募集资金人民币798,867,924.53元（注1）已汇入本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海里水支行银行开立 的44519501040053705募集资金专户。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大华验字[2018]000212号验资报告验证。

截至2022年8月31日止，募集资金专户的余额明细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状态	初始存放金额	截至2022年8月31日余额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海里水支行	44519501040053705	募集资金专户	已于2018年10月19日销户	798,867,924.53 (注1)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通州支行	1111425729300146970	募集资金专户	已于2018年11月5日销户	-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狮山支行	2013093029200048889	募集资金专户	已于2018年12月24日销户	-	-
合计				798,867,924.53	-

注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账户初始存放资金人民币798,867,924.53元与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788,928,693.36元存在差额人民币9,939,231.17元，差异原因为发行费用中有人民币9,939,231.17元在初始存入募集资金专户时尚未支付。

**文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续）**

一、前次资金募集情况（续）

（二）2019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本公司于2019年6月10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800万张，每张面值人民币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00,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3,602,061.30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86,397,938.70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9年6月14日汇入公司设立的可转债募集资金专户中，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广东文灿压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验证报告》（大华验字[2019]000224号）。公司已对募集资金实行了专户存储制度，并与开户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截至2022年8月31日止，募集资金专户的余额明细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状态	初始存放金额	截至2022年8月31日余额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海里水支行	44519501040056880	募集资金专户	正常	788,000,000.00 (注1)	24,006,126.6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狮山支行	2013093029100069553	募集资金专户	正常	-	275,479.7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狮山支行	757904264310505	募集资金专户	正常	-	99,315.4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市分行	44050166724300000800	募集资金专户	正常	-	1,111,071.62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顺德乐从支行	393040100100576805	募集资金专户	正常	-	9,044,869.7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通州支行	1111425729300153922	募集资金专户	正常	-	-
合计				788,000,000.00	34,536,863.17

注1：募集资金账户初始存放资金人民币788,000,000.00元与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786,397,938.70元存在差额人民币1,602,061.30元，差异原因为发行费用中有人民币1,602,061.30元在初始存入募集资金专户时尚未支付。

**文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续）**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和其投资总额的变更情况

（一）2018年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2022年8月31日止，2018年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与前次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运用方案一致，无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截至2022年8月31日止，2018年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未发生对外转让的情况。

（二）2019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2019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和其投资总额的变更情况如下：

为了匹配大型压铸机的压铸件精密机械加工需求，提升公司大型一体化结构件加工能力，更好的满足下游市场需求，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公司对2019年度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部分投资项目实施了变更，将原“大型精密模具设计与制造项目”的全部未使用募集资金（含利息）及“新能源汽车电机壳体、底盘及车身结构件智能制造项目”的部分未使用募集资金，用于新项目“新能源汽车大型一体化结构件加工中心”。本次募投项目变更涉及金额人民币16,288.00万元（含利息），占募集资金净额的20.71%。公司于2021年9月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2021年9月23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文灿转债”2021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9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变更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可详见本报告四（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中“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注2。

**文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续）**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和其投资总额的变更情况（续）

（二）2019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续）

为了满足公司优化组织架构和治理模式、明确总部与各工厂目标责任的需要，同时进一步提升公司在大型铝压铸产品的综合研发实力、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对2019年度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部分投资项目实施了变更，将原“文灿股份研发中心及信息化项目”全部剩余未使用募集资金用于新项目“汽车配件模具生产车间智能化技术改造项目”。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涉及金额人民币2,398.89万元（含利息），占募集资金净额的比例为3.05%。2022年8月1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2022年9月29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文灿转债”2022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可详见本报告四（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中“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注1。

截至2022年8月31日止，2019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未发生对外转让的情况。

三、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情况

（一）2018年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公司于2018年5月24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2018年6月11日召开的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本公司用募集资金人民币788,928,693.36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本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对上述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上述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事项出具了大华核字[2018]003068号《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确认，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置换完毕。

**文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续）**

三、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情况（续）

（二）2019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公司于2019年7月29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本公司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20,012,591.38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本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对上述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上述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事项出具了大华核字[2019]004660号《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确认，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置换完毕。

四、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2018年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2022年8月31日，本公司2018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及结存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839,300,000.00
减：发行费用	50,371,306.64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788,928,693.36
减：2018年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金额（注1）	788,928,693.36
2022年8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0.00

注1：见本报告三、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情况中的说明。

注2：公司不存在使用2018年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截至2022年8月31日，2018年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见如下“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文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续)**

四、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续)

(一) 2018年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续)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8,892.87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78,929.5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2018年			78,929.53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至2022年8月31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日期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1)	实际投资金额 (2)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3)=(2)-(1)	截至日投入进度	
1	雄邦自动变速器关键零件项目	雄邦自动变速器关键零件项目	58,892.87	58,892.87	58,926.38	58,892.87	58,892.87	58,926.38	33.51 (注1)	100.06%	2020年2月
2	汽车轻量化车身结构件及高真空铝合金压铸件技改项目	汽车轻量化车身结构件及高真空铝合金压铸件技改项目	20,000.00	20,000.00	20,003.15	20,000.00	20,000.00	20,003.15	3.15 (注1)	100.02%	2019年4月
	合计		78,892.87	78,892.87	78,929.53	78,892.87	78,892.87	78,929.53	36.66		

注1：雄邦自动变速器关键零件项目与汽车轻量化车身结构件及高真空铝合金压铸件技改项目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为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

**文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续）**

四、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续）

（一）2018年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续）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注1）	承诺效益（注2）	最近三年一期实际效益（注3）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1-8月		
1	雄邦自动变速器关键零件项目	65.17%	10,917.03	不适用（注4）	5,404.45	-794.72	1,900.12	6,509.85	否（注5）
2	汽车轻量化车身结构件及高真空铝合金压铸件技改项目	94.48%	6,925.80	3,318.74	6,004.28	5,641.12	7,397.58	22,361.72	否（注6）

注1：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是指投资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至截止日期，投资项目的实际产量与设计产能之比。

注2：承诺效益是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产后，预计每年可实现的净利润。

注3：雄邦自动变速器关键零件项目实际效益以募投项目的对应产品的各期的收入和成本为基础，期间费用等按照该项目营业收入占当期天津雄邦压铸有限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进行分配，进而测算募投项目的实际效益；由于汽车轻量化车身结构件及高真空铝合金压铸件技改项目对应的同类产品同时包括募投项目设备及非募投项目设备生产，故本公司按照募投项目和非募投项目设备产能占比对相关产品的收入、成本进行分配，期间费用等按照该项目营业收入占雄邦压铸（南通）有限公司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进行分配，进而测算募投项目的实际效益。公司2019-2021年度财务报告业经审计，2022年1-8月财务报表未经审计。

注4：“雄邦自动变速器关键零件项目”预定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时间为2020年2月，2019年度尚未达产。

注5：截至2022年8月31日，“雄邦自动变速器关键零件项目”累计实现效益人民币6,509.85万元，占累计承诺实现效益的比例为23.08%，主要原因系项目投产后，因客户车型排放标准转换、疫情及下游汽车行业“缺芯”等问题影响，导致客户实际订单量未达预期，项目产能未能按照目标达到预期所致。后续公司将积极采取导入新客户、切换原有客户其他订单等方式承接新增产能。随着2022年以来“缺芯”及疫情问题的逐步缓解，以及公司产品结构的逐步优化，项目效益有望改善。

注6：截至2022年8月31日，“汽车轻量化车身结构件及高真空铝合金压铸件技改项目”累计实现效益人民币22,361.72万元，占累计承诺实现效益的比例为94.50%，主要原因系受疫情及下游汽车行业“缺芯”等问题影响导致市场需求不及预期。2022年1-8月，该项目实现效益人民币7,397.58万元，已超额完成本年度承诺效益。

文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续）

四、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续）

（二）2019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截至2022年8月31日，本公司2019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存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2019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及结存情况	
一、募集资金净额	786,397,938.70
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金额（注1）	120,012,591.38
减：2019年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金额（注2）	92,081,099.01
加：银行存款利息扣除手续费等的净额	1,036,040.07
加：暂时闲置资金投资实现的收益（注3）	2,946,100.40
二、截至2019年末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	578,286,388.78
减：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流余额（注4）	214,765,570.45
加：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	1,356,778.28
加：误转入的自有资金	30,000.00
三、截至2019年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364,907,596.61
2020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及结存情况	
一、截至2019年末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	578,286,388.78
减：2020年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金额（注2）	60,521,878.25
加：银行存款利息扣除手续费等的净额	1,025,302.65
加：暂时闲置资金投资实现的收益（注3）	2,356,913.66
二、截至2020年末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	521,146,726.84
减：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流余额（注4）	230,000,000.00
三、截至2020年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291,146,726.84
2021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及结存情况	
一、截至2020年末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	521,146,726.84
减：2021年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金额（注2）	116,032,169.13
加：银行存款利息扣除手续费等的净额	1,353,528.87
加：暂时闲置资金投资实现的收益（注3）	464,251.57
二、截至2021年末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	406,932,338.15
减：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流余额（注4）	348,000,000.00
三、截至2021年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58,932,338.15
2022年1-8月募集资金使用及结存情况	
一、截至2021年末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	406,932,338.15
减：2022年1-8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金额（注2）	192,105,499.00
加：银行存款利息扣除手续费等的净额	73,643.21
加：暂时闲置资金投资实现的收益（注3）	136,380.81
二、截至2022年8月末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	215,036,863.17
减：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流余额（注4）	180,500,000.00
三、截至2022年8月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34,536,863.17

文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续）

四、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续）

（二）2019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续）

注1：见本报告三、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情况中的说明。

注2：截至2022年8月31日，本公司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金额为人民币580,753,236.77元（其中：2019年度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金额为人民币120,012,591.38元，以及使用募集资金投入募集资金项目人民币92,081,099.01元；2020年度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金额为人民币60,521,878.25元；2021年度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金额为人民币116,032,169.13元；2022年1月至8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金额为人民币192,105,499.00元）。

注3：公司于2019年8月2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保障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拟将未使用募集资金以协定存款等方式存放以备随时使用，并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12个月）银行和非银行类金融机构发行的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进行结构性存款等。

公司于2020年10月29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下，拟将未使用募集资金以协定存款等方式存放以备随时使用，并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12个月）银行和非银行类金融机构发行的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存款产品等。

公司于2022年4月27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下，拟将未使用募集资金以协定存款等方式存放以备随时使用，并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12个月）银行和非银行类金融机构发行的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存款产品等。

公司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上述决议有效期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决议有效期内该资金额度可以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

文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续）

四、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续）

（二）2019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续）

注4：截至2019年末、2020年末、2021年末以及2022年8月末，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尚未归还的余额分别为人民币214,765,570.45元、人民币230,000,000.00元、人民币348,000,000.00元以及人民币180,500,000.00元。历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使用时间、批准机构、批准程序以及收回情况如下：

公司于2019年7月29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将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截至2020年3月18日，公司已将实际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人民币24,976.56万元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于2020年3月25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将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对上述事项发表明确同意意见。截至2021年1月13日，公司已将实际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人民币50,000.00万元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于2021年1月22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将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对上述事项发表明确同意意见。截至2021年12月27日，公司已将实际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人民币37,610.70万元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于2021年12月27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将不超过人民币35,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对上述事项发表明确同意意见。截至2022年8月31日，尚有人民币18,0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流暂未归还。

截至2022年8月31日，2019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见如下“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文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续)**

四、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续)

(二) 2019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续)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8,639.79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58,075.3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8,686.89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3.76%	2022年1月-8月						19,210.54		
			2021年						11,603.22		
			2020年						6,052.19		
			2019年						21,209.37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至2022年8月31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日期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1)	实际投资金额(2)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日投入进度
1	文灿股份研发中心及信息化项目	文灿股份研发中心及信息化项目	2,570.00	269.61 (注1)	269.61	2,570.00	269.61	269.61	-	100.00%	不适用
2	新能源汽车电机壳体、底盘及车身结构件智能制造项目	新能源汽车电机壳体、底盘及车身结构件智能制造项目	50,742.00	44,043.48 (注2)	38,562.94	50,742.00	44,043.48	38,562.94	(5,480.54) (注3)	87.56%	2023年1月
3	天津雄邦压铸有限公司精密加工智能制造项目	天津雄邦压铸有限公司精密加工智能制造项目	15,774.79	15,774.79	9,351.34	15,774.79	15,774.79	9,351.34	(6,423.45) (注4)	59.28%	2023年11月
4	大型精密模具设计与制造项目	大型精密模具设计与制造项目	9,553.00	- (注2)	不适用	9,553.00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文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续)**

四、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续)

(二) 2019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续)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续)

单位：人民币万元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至2022年8月31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计 可使用状态日期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 诺投资金 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 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 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 (1)	实际投资金额 (2)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 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 额(3)=(2)-(1)	截至日 投入进度	
5	-	新能源汽车大型一体化结构 件加工中心	-	16,288.00 (注2)	9,891.44	-	16,288.00	9,891.44	(6,396.56) (注5)	60.73%	2025年2月
6	-	汽车配件模具生产车间智能 化技术改造项目	-	2,398.89 (注1)	-	-	2,398.89	-	(2,398.89) (注5)		2024年9月
		合计	78,639.79	78,774.77	58,075.33	78,639.79	78,774.77	58,075.33	(20,699.44)		

注1：“文灿股份研发中心及信息化项目”原计划投入募集资金人民币2,570.00万元，原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为2023年6月，2022年8月，公司对部分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变更，将该项目尚未投入的募集资金人民币2,300.39万元及利息人民币98.50万元投入新项目“汽车配件模具生产车间智能化技术改造项目”。变更后，该项目募集资金计划投入金额缩减为人民币269.61万元，新项目“汽车配件模具生产车间智能化技术改造项目”募集资金计划投入金额为人民币2,398.89万元。

文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续)

四、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续)

(二) 2019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续)

注 2：“新能源汽车电机壳体、底盘及车身结构件智能制造项目”以及“大型精密模具设计与制造项目”原分别计划投入募集资金人民币 50,742.00 万元以及人民币 9,553.00 万元。2021 年 9 月，公司对部分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变更，将“大型精密模具设计与制造项目”全部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9,553.00 万元及利息净额人民币 36.48 万元，和“新能源汽车电机壳体、底盘及车身结构件智能制造项目”部分剩余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6,698.52 万元投入新项目“新能源汽车大型一体化结构件加工中心”。变更后，“新能源汽车电机壳体、底盘及车身结构件智能制造项目”募集资金计划投入金额缩减为人民币 44,043.48 万元；“大型精密模具设计与制造项目” 募集资金计划投入金额缩减为人民币 0 元；新项目“新能源汽车大型一体化结构件加工中心” 募集资金计划投入金额为人民币 16,288.00 万元。

注 3：该项目生产设备及生产工艺技术与原有高压铸造工艺不同，旨在提高公司低压铸造及重力铸造产能，该项目实施主体江苏文灿压铸有限公司 2020 年开始进行厂房改扩建，为进一步提升公司的项目生产能力，公司对厂房改扩建方案进行了多次优化，故造成相关生产线的建设和设备的选型周期有所延长。

注 4：公司为进一步提升技改产品工艺，保持技术领先水平，结合长期的发展规划和工艺，对原有的项目建设方案进行了优化，同时为提升资金使用效率，控制投资风险，对该项目分步实施。公司对项目进行了自动化、智能化的提升和优化，造成相关生产线的建设和设备的选型、采购、安装的周期均有所延长。

注 5：新能源汽车大型一体化结构件加工中心项目和汽车配件模具生产车间智能化技术改造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异原因系尚处于建设期，募集资金尚未完全投入。

**文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续)**

四、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续)

(二) 2019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续)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注1)	承诺效益(注2)	最近三年一期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1-8月		
1	文灿股份研发中心及信息化项目	不适用(注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	新能源汽车电机壳体、底盘及车身结构件智能制造项目	未达产	11,536.30	未达产	未达产	未达产	未达产	未达产	未达产
3	天津雄邦压铸有限公司精密加工智能制造项目	未达产	2,439.00	未达产	未达产	未达产	未达产	未达产	未达产
4	新能源汽车大型一体化结构件加工中心	未达产	3,900.14	未达产	未达产	未达产	未达产	未达产	未达产
5	大型精密模具设计与制造项目	不适用(注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6	汽车配件模具生产车间智能化技术改造项目	未达产	780.33	未达产	未达产	未达产	未达产	未达产	未达产

注1：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是指投资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截止日期间，投资项目的实际产量与设计产能之比。

注2：承诺效益是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产后，预计每年可实现的净利润。

注3：“文灿股份研发中心及信息化项目”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且公司已于2022年对该项目实施了变更，原计划投入该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将用于新项目“汽车配件模具生产车间智能化技术改造项目”。

注4：“大型精密模具设计与制造项目”原预计达产后年均净利润为人民币1,789.50万元，公司已于2021年对该募投项目实施了变更，原计划投入该项目的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新项目“新能源汽车大型一体化结构件加工中心”。

**文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续)**

五、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

公司前次发行不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

六、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定期报告披露的有关内容的比较

(一) 2018年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上述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在2018年度报告中“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部分披露的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如下：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与披露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	2018年末累计		
		实际使用金额	年报披露	差异
1	雄邦自动变速器关键零件项目	58,926.38	58,926.38	-
2	汽车轻量化车身结构件及高真空铝合金压铸件技改项目	20,003.15	20,003.15	-
	合计	78,929.53	78,929.53	-

本公司的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在2018年度报告中“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部分中的相应披露内容均不存在差异。

(二) 2019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上述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在2019年度、2020年度、2021年度报告中“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部分披露的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如下：

**文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续)**

**六、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定期报告披露的有关内容的比较
(续)**

(二) 2019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续)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与披露情况对照表(续)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	2019年末累计		
		实际使用金额	年报披露	差异
1	文灿股份研发中心及信息化项目	-	-	-
2	新能源汽车电机壳体、底盘及车身结构件智能制造项目	12,998.56	12,998.56	-
3	天津雄邦压铸有限公司精密加工智能制造项目	8,210.81	8,210.81	-
4	新能源汽车大型一体化结构件加工中心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5	大型精密模具设计与制造项目	-	-	-
合计		21,209.37	21,209.37	-
序号	项目	2020年末累计		
		实际使用金额	年报披露	差异
1	文灿股份研发中心及信息化项目	8.00	8.00	-
2	新能源汽车电机壳体、底盘及车身结构件智能制造项目	18,677.58	18,677.58	-
3	天津雄邦压铸有限公司精密加工智能制造项目	8,575.97	8,575.97	-
4	新能源汽车大型一体化结构件加工中心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5	大型精密模具设计与制造项目	-	-	-
合计		27,261.55	27,261.55	-

**文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续)**

**六、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定期报告披露的有关内容的比较
(续)**

(二) 2019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续)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与披露情况对照表(续)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	2021年末累计		
		实际使用金额	年报披露	差异
1	文灿股份研发中心及信息化项目	63.50	63.50	-
2	新能源汽车电机壳体、底盘及车身结构件智能制造项目	29,149.83	29,149.83	-
3	天津雄邦压铸有限公司精密加工智能制造项目	8,646.45	8,646.45	-
4	新能源汽车大型一体化结构件加工中心	1,005.00	1,005.00	-
5	大型精密模具设计与制造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38,864.78	38,864.78	-

本公司的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在2019年度、2020年度及2021年度报告中“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部分中的相应披露内容均不存在差异，本公司未公告披露2022年1-8月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文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续)

七、结论

董事会认为,本公司按《广东文灿压铸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广东文灿压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及募集资金相关公告披露的募集资金运用方案使用前次募集资金。本公司对前次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履行了披露义务。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文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25日

